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迪信息”、“公司”）的持续督导券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联迪信息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核准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1771 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15,66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8 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125,28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20,340,179.6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04,939,820.34 元。

截至 2022 年 8 月 26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汇会验[2022]第 6419 号《验资报告》。公司按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国海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证券法》、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等方面做出具体规定。

202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与国海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



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南京雨花科技支行	551902002410222	41,180,926.89
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南京雨花科技支行	551902002410955	1,548,459.30
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南京雨花科技支行	551902002410665	144,891.23
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南京雨花科技支行	551902002410833	27,262.22
合计			42,901,539.64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4,698.79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拟投入金额

2023 年 9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变更应用软件交付体系及能力提升项目拟投入募集金额、取消业务网络体系与信息化建设项目，并将应用软件交付体系及能力提升项目和业务网络体系与信息化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变更后的差额均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3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此项议案。

调整后，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变更前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变更后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变更原因
应用软件交付体系及能力提升项目	7,100.63	4,479.09	通过开发系统和开发工具提升应用软件交付能力，同时补充经营现金流保障经营安全
数据中台技术平台研发项目	1,308.91	1,308.91	未发生变更
业务网络体系与信息化建设项目	800.00	-	项目取消，以现有分子公司为基础继续业务拓展，稳步开拓新客户，保持公司稳健经营
补充流动资金	1,284.44	4,705.98	应用软件交付体系及能力提升项目、业务网络体系与信息化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变更后的差额，均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10,493.98	10,493.98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3年10月26日，公司已在使用期限内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3,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23年度，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实际运营需求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2023年9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3年9月25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

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联迪信息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2023 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联迪信息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保荐机构对联迪信息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 1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0,493.9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98.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421.5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38.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2.6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应用软件交付体系及能力提升项目	是	4,479.09	408.58	460.35	10.28	2024/12/31	不适用	否
数据中台技术平台研发项目	否	1,308.91	870.15	1,172.04	89.54	2024/12/31	不适用	否
业务网络体系与信息化建设项目	是	-	-1.48	-	-	项目已取消[注 3]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705.98	3,421.54	4,705.9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0,493.98	4,698.79	6,338.37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在营销网点建设上选择采用稳健策略，避免因盲目扩张而对公司运营造成更大的压力和影响，因此取消业务网络体系与信息化建设项目，以现有分子公司为基础，继续业务拓展。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详见“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无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详见“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的“（三）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详见“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的“（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超募资金投向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无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 2、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 3、业务网络体系与信息化建设项目已取消，取消前已由募集资金账户支付的 1.48 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置换，2023 年 10 月 31 日从公司基本户转至募集资金专户。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钟朗

钟朗

刘航

刘航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